

证券代码：874287

证券简称：森合高科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广西南宁市青秀区双拥路 30 号南湖名都广场 A 座 2203 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阙山东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2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9,608,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5159%。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1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058,8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292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列席 8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以适应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公司章程（草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生效实施。

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4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9,608,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

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股东会议事规则（上市后适用）》《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后适用）》《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上市后适用）》《累积投票实施制度（上市后适用）》《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上市后适用）》《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后适用）》《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上市后适用）》《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上市后适用）》《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上市后适用）》《承诺管理制度（上市后适用）》《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上市后适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上市后适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上市后适用）》。前述制度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并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生效，替代公司现行的相关制度。

在以上制度生效实施前，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北交所制定的有关规则或审核反馈意见，对以上制度进一步修订和完善。

北交所上市适用治理制度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制度公告：

公告名称	公告编号
《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45
《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46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47
《累积投票实施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48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49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50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51
《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52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53
《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54
《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55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56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5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9,608,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 数	比例 (%)	票 数	比例 (%)
(一)	《关于制定公司在北 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适用的〈广西森合高 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草案)〉的议案》	17,230,800	100%	0	0%	0	0%
(二)	《关于制定公司在北 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适用的公司治理制度 的议案》	17,230,800	10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张一鹏、张思宁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